

ICS 13. 040. 50

Z 6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4762—2002

代替 GB 14761.2—1993

GB/T 14762—1993

车用点燃式发动机及装用点燃式发动机 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

Limits and measurement methods for exhaust pollutants from
positive ignition (P.I.) engines of vehicles and
vehicles equipped with P.I. engines

2002-11-18 发布

2003-01-01 实施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发布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发布《车用点燃式 发动机及装用点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 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等四项 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公告

环发〔2002〕162号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防治环境污染，加强环境管理，保护和改善生活和生态环境，保障人体健康，现批准《车用点燃式发动机及装用点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等四项标准为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并由我局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发布。

标准名称、编号如下：

1. 车用点燃式发动机及装用点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GB 14762—2002）
2. 摩托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工况法）（GB 14622—2002）
3. 轻便摩托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工况法）（GB 18176—2002）
4. 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怠速法）（GB 14621—2002）

以上标准为强制性标准，自2003年1月1日起实施，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自以上标准实施之日起，下列七项标准废止：

1. 车用汽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761.2—1993）
2. 车用汽油机排气污染物试验方法（GB/T 14762—1993）
3. 摩托车排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621—1993）
4. 摩托车排气污染物的测量 怠速法（GB/T 5466—1993）
5. 摩托车排气污染物的测量 工况法（GB/T 14622—1993）
6. 摩托车排气污染物限值及测试方法（GB 14622—2000）
7. 轻便摩托车排气污染物限值及测试方法（GB 18176—2000）

特此公告。

2002年11月18日

目 次

前言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试验分类和试验方法	3
5 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3
6 对装用点燃式发动机汽车的附加要求	4
附录 A (标准的附录) 汽油机的主要特征和进行试验有关的资料	5
附录 B (标准的附录) 试验规程	10
附录 C (标准的附录) 基准燃料的技术要求	26
附录 D (提示的附录) 参考资料	27